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20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反映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进行了清查和减值测试，对其中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相应计提了减值准备。具体原因见后文表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明细和原因。

2.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计入的报告期间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范围包括固定资产、非流动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存货、应收账款等，公司 2020 年度累计计提各类资产减值准备 37,427.13 万元，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表 1：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明细和原因（单位：万元）

资产名称	账面价值	资产可回收金额	资产可回收金额的计算过程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原因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金额
固定资产	30,213.73	22,250.73	依据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进行了减值测试,依照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因贤丰(惠州)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新能源”)停产事项,相关固定资产产能闲置,根据减值测试计提减值	7,963.01
应收账款	24,096.22	23,559.99	按账龄组合规定的计提比例计算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1 年以内计提 1.5%,1-2 年计提 50%,2-3 年计提 75%,3-4 年计提 90%,4 年以上计提 100%	按账龄正常计提	536.24
其他应收款	773.63	508.19				265.44
应收票据	7,556.51	7,527.24	按账龄组合规定的计提比例计算	根据《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商业承兑汇票本公司参照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确认相关减值准备	按账龄正常计提	29.27
应收账款融资	910.89	915.71	按账龄组合规定的计提比例计算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按账龄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政策:1 年以内计提 1.5%,1-2 年计提 50%,2-3 年计提 75%,3-4 年计提 90%,4 年以上计提 100%	按账龄正常计提	-4.82

存货	14,121.84	13,225.26	根据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规定计算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因惠州新能源停产事项，新能源原材料市场价格下跌，发出商品无法收回	896.58
非流动资产	7,212.88	0.00	按照减值测试结果计算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根据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因惠州新能源停产事项，子公司贤丰（深圳）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能源”）与深圳市聚能永拓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能永拓”）签订的相关协议，无法继续执行，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	7,212.88
长期股权投资	28,728.96	8,233.53	按照减值测试结果计算	《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根据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深圳新能源、惠州新能源自 2020 年起已经停止生产运营，公司从战略上放弃新能源行业，本公司下属并购基金横琴丰盈睿信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投资的联营企业茫崖兴元钾肥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满足不了本公司的战略要求，因此兴元钾肥的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大额减值迹象，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	20,495.43
商誉	55.75	22.65	按照减值测试结果计算	根据《会计准则》，公司会计政策规定长期资产减值，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计提减值准备	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测试时参考了相关的资产评估报告。	33.10
合计	113,670.42	76,243.29				37,427.1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有关资产进行盘点、清查、分析和评估，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可能出现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充分，能够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将导致公司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减少 37,427.13 万元，将减少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86.99 万元。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4 日